# 体会妈妈的辛苦的感受 感受到了妈妈的辛苦(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08-04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体会妈妈的辛苦的感受 感受到了妈妈的辛苦篇一丁立梅女士...*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体会妈妈的辛苦的感受 感受到了妈妈的辛苦篇一**

丁立梅女士，一位优秀的女作家在某一次临近春节时患病，住进了医院。没有经历这次患病之前，在这个充满消毒水气味的地方，丁立梅女士亦或是我们总会认为这里大概也只有刺鼻的消毒水味道吧，但殊不知就是这样一个充满刺鼻气味的地方，才是一个社会中陌生人间真正温暖的地方吧。

临近新年，“我”住进了医院，与两个将要出院的人住在一起而我也有了一个代号“36床”。在“我”将要做手术时“33床”与“34床”看“我”许是害怕一直鼓励着我；在喝泻药在走廊徘徊时，同样在喝的人亲切地与“我”交谈，安慰“我”；手术结束，临床的人等“我”醒来便关切的询问并道别。短短的一段住院生涯，让“我”体会到了不同的温暖，陌生人间真作文心实意的温暖，另一种生命的体验。

其实在丁立梅女士的这篇文章里，我们值得感悟的地方许多。写作上的亦或是人生上的。写作中，丁立梅女士用了许多生动形象的手法，写出了“33床”与“34床”在作者心中的神圣。就像像文章中那句话“33床、34床披着一身的阳光，要出院了”可见得“33床”与“34床”在作者心中是那样的美好，如阳光般灿烂，甚至可直接说她们就是阳光，使作者心中感到无比的温暖与动容。

就人生上讲，作者在一个与周围人素不相识的地方里，感受到了不一样的情感。没有人会想到，人们真正怀着一颗怜悯与感恩的心，简单而又纯净。或许，陌生人间的温暖大概是最美好的了吧，没有与熟人之间的猜忌或是其他，只是人们真情实感的流露，人的本质也就是这样的。我希望人们可以做到“花花世界，静守己心”保持初心，保持善良。

另一种生命体验，体验不一样的生命。

**体会妈妈的辛苦的感受 感受到了妈妈的辛苦篇二**

清晨，一声鸡鸣把我从梦中叫醒，我心中盘算着：又是星期天，可以去凤凰湖玩。

刚下车，我就像一只快活的蝴蝶，向着凤凰湖公园飞去。树伸着长长的叶子。好似打着一把伞，不停地说：“好热啊好热啊，要热死了。”花坛里长着小草，郁郁葱葱的，一阵微风吹过，他就像一位身穿深绿色衣服的少女在跳舞。湖里的小鱼小虾靠岸晒太阳，还不时吐出小泡泡，好像在说；“来捉我啊，笨蛋！”

我正沉浸在景色中时，一对情侣吸引了我的注意。一位长得年轻美丽的阿姨身穿带斑点的黄衣服，穿着一条灰色牛仔裤，抱着一棵大树，好像和它有多深的感情似的，大声喊作文着：“老公，快拍。”她旁边还有一位叔叔，他穿着黑色西装，黑色裤子说：“一、二、三、茄子。”

这对俊男美女吸引了我的注意，这时，我注意到这位叔叔的脚下踩着一片垃圾，有黑色的烂皮鞋、红色的瓶子、还有一堆可乐瓶堆在地上。这位叔叔正踩着在垃圾上，却视而不见，这样高贵的人踩在垃圾上。真是一个天上地下，我好心提醒他们：“叔叔阿姨，你踩到垃圾上了。”他们好像没听到一样，懒洋洋地站着。我被逼到了边上，捡起垃圾扔进垃圾桶。他们见了，羞愧地低下了头。

有时候，看人不要只看外表，还要看他的内心，美在外表是假，内心美才真的。

有人喜欢风，有人喜欢雨，而我却喜欢冬天的雪。

星期天早上，我拉开窗帘，呈现在眼前的是一个白茫茫的世界。我快速穿上衣服来到外面，哇！飘飘洒洒的雪花飞扬着，还夹杂着颗粒状的，好像有人在天空中撒白糖呢！不一会儿，白色的大地，白色的房屋，白色的树木，到处都是白色的，整个天地间，仿佛被装扮成了一个粉妆玉砌的白色王国。

我来到树下，抬头仰望，北风一吹，那树上的雪花左摇摇、右晃晃，像一个喝醉了酒的醉汉在走仙子步呢！作文又好像是一位仙女在跳优美的舞蹈，一不小心，许多雪花都洒在我的眼睛里了。这时，我的好朋友张涵蕾突然过来把小树一摇，一瞬间，我的头发上落满了雪，犹如一个满头白发的老奶奶，好搞笑啊！

我俩来到厚厚的雪地上，又开始堆雪人。我俩还从家里拿来一顶帽子、胡萝卜、围巾和纽扣，不一会儿就堆了一个可爱的雪人。我拿来相机还拍了下来，仿佛看到了明年丰收的景象，看到了农民伯伯的笑容，因为瑞雪兆丰年。

美丽的雪，洁白的雪，我爱你！

倾听，是一种美德。无论是批评的话语，还是温暖的话语，我们都要学会倾听，因为我们会在倾听中成长。

在倾听朋友的话语中，我成长了。在一个冬天的早晨，我还在暖洋洋被窝里呼呼大睡的时候，妈妈推门而入，对我大喊：“快点儿，起床了，一会补课该迟到了。”我只是草草地应了一声“嗯”，就翻了个身子继续睡，这时妈妈生气了，对我大喊：“你是想迟到吗？都告诉你快迟到了，你还不起床，太早我都不舍得叫你，我知道……”说了一大堆后，强硬地把我拉起来，只得穿衣服，起床，等到快要走的时候，妈妈又开始了唠叨模式：“天天让你早点起，你就不早点儿起……”“好了，你别墨迹了。”我大呵作文一声。妈妈倒是没完了：“说你，你还生气了，你别去了。”“不去就不去。”“砰”的一声，我转头摔门就回了自己屋子，妈妈也去上班了，所以我没有去补课。

中午的时候，朋友见我没去补课，就来家里找我，我就把经过一五一十的告诉了她，她却对我说：“其实在生活中很多时候，我们需要倾听别人对我们说的话，就像你妈妈，如果不爱你，她根本就不可能会唠叨，她之所以唠叨不就是因为爱你吗？”所以啊，我们应该学会倾听，倾听妈妈对我们的爱，倾听所有人对我们的爱。我也明白了，所以当晚就跟妈妈道了歉。

学会倾听，倾听老师、同学、家长的话语，在倾听中成长，在倾听中感受温暖和爱……

森林里有着各种各样的小动物，但是有一天，它们发生了一起案子，请老虎侦探断案。

原来，在松鼠家门口，有一只蹲守的狐狸，等小松鼠花花出来后就扑了上去，小松鼠花花被咬住了，狐狸往家走去，没想到他的一举一动都被野鸡贝贝看见了。

到了家门口，大管家蟒蛇先生说：“主子今天怎么捉了只松鼠呀？平时不是都吃野鸡的吗？”狐狸说：“今天想抓只松鼠尝尝什么味儿！”狐狸一张嘴，松鼠花花就逃走了，气得狐狸上气不接下气。

花花逃到安全的地方后就报了警，熊警官立刻去把狐狸抓住了。

熊警官把狐狸送到大老虎侦探面前，在大老虎侦探的问题作文前，他都装聋作哑。老虎侦探也没说什么，最后，侦探说：“你可以走了。”

狐狸听了，说：“可以走了，太好了！”他意识到自己有点儿得意忘形了，于是又咿呀咿呀地装起了傻，老虎侦探也就把他放了。

狐狸到一个地方看了看，没人了，就说：“老虎侦探也这么好骗……”话还没说完，从草丛后闪出了熊警官，又把他抓住了，野鸡贝贝和松鼠花花也出来了。

这一次，在野鸡贝贝的录像下，松鼠花花的控诉，还有大蟒蛇管家的证词和自己在路边给出的证词下，狐狸无话可说，乖乖地进了森林监狱。

从此，森林里的动物们都安居乐业，再也没发生过此类事情。

我的童年炫丽多姿，有许多有趣的事，像天上的星星一样，其中最难忘的是那件“傻”事。

在幼儿园时，一天，妈妈让我去超市帮她买一袋盐，我便信心百倍地出发去买盐了。

但在我回来的路上，我因贪玩而不小心把袋子甩出去了，我急忙跑过去捡起来，可是盐漏出去，脏了，我怕妈妈指责我，就赶紧想办法。终于，一条“妙计”从我脑海浮现出来。我想：妈妈以前不是把米都淘干净了吗，那我也拿回去洗一下不就行了吗！想到这个，我便傻乎乎地笑了。

回到家，我悄悄跑进厨房，将那些非常脏的盐准备洗一洗。于是，我在盆子里放作文了好多水，学着妈妈的样子开始“淘盐”然后，将那些盐陆续倒入水中，开始了我的“杰作”，看着盐一点点变干净，我又开始自作聪明，更卖力的淘起来。

可我看到虽然盐被我淘干净了，但却少了许多，我想：一定是盐干净了，我才觉得少了。所以，没有管。可当我最后看到所有盐都不见了，便开始着急了。“咦，怎么回事，怎么办呀？”我只好向妈妈去承认。

等我讲完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后，妈妈笑得前仰后翻，并给我讲了一些生活常识。以后，还经常把这件事说给我听。

看，以前的我好傻呀，每当我想到这件事，我都会心一笑。

海风轻拂，我沐浴着阳光，在海边泥地上徐徐前行……

暑假的轻松时光可不能错过！层层浪花洗净了学习时的烦闷。我卷起裤腿，叠起衣袖，寻觅的“目标”——白玉蟹。

我一步一个脚印地在湿滑的泥中缓缓挪动，哈着腰，探着头。双眼警觉地巡视白玉蟹出没的一个个小洞，生怕漏下任何一个机会，好比一只野兽正在捕食猎物。我拨开草丛，发现有什么在眼前晃动。我蹲下来，定定神，原来是一只个头不小的白玉蟹！我屏气凝神，微微颤抖的手缓缓逼近它。可这家伙没什么反应。呵！好傻！我抿着唇，双手紧扣了下去，本想胜利在望，但小拇指一阵麻木——白玉蟹钳住了我。我一惊，大叫起来，猛地一甩手，白玉蟹已不知“飞”向何处……

我继续前行，发现爸爸妈妈的桶里已有了十几只白玉蟹。我提起一个小桶，心里忿忿不作文平：哼！白玉蟹，不抓住你我誓不罢休！我继续在泥地上搜寻它们的踪迹。这不，一只白玉蟹正在泥地上慢悠悠地往洞口爬呢！冤家路窄啊！我为了避免“悲剧重演”，并未盲目出手。待了一会儿，我猛得将小桶倒扣了下去，紧紧按住，白玉蟹在里头慌了神，砰砰击打着小桶，可不一会儿，它便安静下来。我在透明的桶外发现它几乎一动不动，我心中暗暗窃喜，小心翼翼地将桶掀起，趁白玉蟹发愣时，迅速用手捏住白玉蟹背部，左手将桶提起，未等白玉蟹反击，它变成了我的桶中“俘虏”。

兴奋占据了我，我用各种方法尝试捕捉白玉蟹，士气极旺呢！桶中的“俘虏”越来越多。“欢欢！”爸爸的呼喊从远处传来，我带着来之不易的“战利品”班师回朝，看着那十多个“俘虏”，脸上露出甜蜜的笑容，在清新海风的簇拥中驶向归途……

微笑是一把神奇的钥匙，可以解开朋友的友谊，可以解开快乐的心情，可以解开人与人之间的信任，是一把可以打开心灵的钥匙。

人生中有许多磕磕碰碰的事，要不就是我踩了你的脚，要不就是我撞了你的腰。此时，你只需要一个带着歉意的微笑，对方的怒火就会消失。可见，微笑的力量是多么的强大。

微笑也是一种无声的语言，一个微笑代表一个问候，展现出一个活泼可爱、听话的孩子；别人看了，也会心情舒畅；一个微笑可以赶走任何的苦恼，使你心旷神怡。

在大自然中，风儿也会微笑，把树叶当作乐器，唱出一支支欢快的歌；蒲公英也会微笑，撑起一把欢乐的小伞。

微笑是无形的桥梁，可以沟通人与人之间的友谊，可以让我们团结起来，就让我们一起微笑吧！

记得国庆节小长假时，我们一家四口开着私家车，高高兴兴地去昌吉看菊花展。

看菊花展的人真多呀，有搀着老人的叔叔阿姨，有领着小孩的年轻爸妈，还有从外省到新疆来旅游的游客。我们排了半个小时的队才买上票。

一进展厅大门，我直奔五颜六色的菊花而去。菊花一大片一大片盛开着，粉的似霞，白的像雪，红的如火，黄的赛金。只看见挨挨挤挤、一簇堆在另一簇上面的花朵，却看不到一片菊花的叶子。我贪婪地看着花朵，尽情地嗅着花香，忘作文情地和菊花拍照，徜徉在花海，久久舍不得离去。

在另一个展区，我看到了用农作物绘制的一幅幅美丽的画卷。有用细长的红辣椒制作的大红公鸡，寓意人民的日子红红火火；有用黄玉米垒砌的雄伟长城，金黄耀眼，不由得从心底升起一股自豪之情；还有用大红枣和小金桔粘贴的巨幅红旗，鲜艳夺目，令人感受到一颗爱国的赤子之心。

走在回家的路上，我还沉浸在看菊花展的喜悦当中。我要把这美好的一刻深深地记在心中，也记在我心爱的日记本上。

一个周末，爸爸带我们去奶奶家吃饭，我和弟弟很开心，一个劲催爸爸快点走。

一下车，我和弟弟就在奶奶家的院子里疯跑。楼上呆久了，太需要这样宽敞的地方呼息呼息新鲜空气，放松放松紧张的心情。忽然，弟弟大叫一声：“姐姐你看，这些小蚂蚁真厉害！”

我跑过去一看，一群小蚂蚁在奶奶家的一棵果树下发现一块小馕，虽说只有爸爸的大拇指指甲盖那么大，可是对于蚂蚁来说却是个庞然大物，它们正使着劲搬运粮食呢。不远处，也有一群小蚂蚁在搬粮食。我有点纳闷：为什么作文蚂蚁都是一群一群地在一起干活呢？

这时爸爸过来叫我和弟弟去吃饭，我迫不及待地向爸爸提出了刚才的问题。爸爸戳戳我的脑门，笑着说：“因为团结就是力量啊！”“团结就是力量？”我问。“对，团结起来力量大，干活能干得又快又好。”爸爸意味深长地说。

后来，每当我和弟弟碰上困难的事，我们就会一起想办法，一起商量，把一个人做不到或做不好的事情，靠两个人的智慧与努力，把事情做成做好。团结合作给我和弟弟带来了一次次成功的喜悦，也带来了一次次亲情的升华。

“天地间走来了小小的我，……”欢快的歌声飘过，我觉得自己就是歌词中那个小小的我。不是吗？你瞧：小小的身材，小小的脸蛋，亮亮的眼睛似两颗小星星，一眨一眨地，十分精神。你们别看我小，其实我兴趣广泛，有很多本领呢！

吹笛子是我的兴趣之一。记得第一次上笛子课，我对笛子一见钟情，那小小的一截竹竿能吹奏出这么美妙的歌曲，太神奇了。回到家便缠着妈妈给我买笛子报兴趣班。第一次练习，我生疏地吹出了“嘘嘘呜呜”的声音，完全没有想象中悦耳的音符出来，我懵了。经过老师耐心地手把手地教导，我不断的练啊练，终于吹出了1、2、3……此后，我坚持练习。现在我吹得十分熟练，能吹出一支又一支优美动听的曲子来，旋律时而舒缓，时而作文轻快活泼。我常常一边吹，一边踮起脚尖，不由自主地一上一下打着拍子，身体也情不自禁地摇摆起来，完全沉浸在那动人的笛声中。

我不但善于吹笛子，还喜欢画画。记得，初学画画是在六岁那年，一开始我画得乱七八糟，简直是三不像。但我不气馁，认真听老师讲解，仔细观摩，努力学习，如今我画得栩栩如生。尤其是素描，我已经掌握了技巧，寥寥数笔，我便可勾勒出轮廓。有一次，我随手画了些几何物体，精巧的构思，分明的光影，逼真的形态，让老师对我赞叹不已。

“我是山间一滴水，也有生命的浪花；我是地上一棵小草，也有生命的绿色。”哦，小小的我，多才多艺的我，积极上进的我。在生命的长河中，我将继续前行，奋发向上，绽放美丽的光彩。

记得曾经读到过苏东坡的一阙词。这阙词的最后一句，便是“人间有味是清欢”。

人间至味，不过清欢。

都说海鲜是宁波老底子菜的灵魂，而我是一点鱼的腥都不沾。可宁波的确是实打实的美食城市。除却海鲜，传统的小吃大菜还是数不胜数。不过，可能是因了家庭影响，我个人的口味，偏好清淡。

每年的踏青时节，是一定要吃青饼的。节假日回外婆家看她和邻居一起做青饼。艾草请进门，细细切了，浸出翠绿的艾草汁。混入一大盆糯米粉中，加水搅拌。

邻居的阿婆是外婆的闺中挚友，也是一名老教师，如今早已退休。从那清贫年代挨过来的，都不容易。可她的脸上，却始终透着一股如艾草般清新而富有韵味的恬静，祥和。原本互不相干的糯米和艾草，经了她的手，却仿佛天造地设的一对。和均匀后，压成饼状，放入竹制的蒸笼里蒸半个小时，一揭开笼盖，雾气裹挟着艾草香，氤氲开来。

那一刻，仿佛看到了香草美人，惊如翩鸿，宛若游龙，一路蹁跹着走来。

每年的流金时节，木莲冻便成了我的最爱。

记得小时候，每当暑假时就有人在小区大门口卖木莲冻。他还拉扯嗓子大喊：“卖木莲冻啰！五块钱一杯的木莲冻啰！”那木莲冻用很大的木桶装着，光是远远地看着，盯着这一大团美味可口的家伙们就让人食指大动。

而我总是会用渴望的眼神望向妈妈，将希望寄托在妈妈的身上，希望妈妈可以满足一下我，给我买上一杯，而每每妈妈都没有让我失望。透明的木莲冻，用透明的塑料杯装好，再在上面浇以掺了些许冰糖的薄荷水，看上去甚是可爱。晶莹剔透的模样活像块水晶玉石，让人都不敢轻易去触碰，生怕玷污了它的纯净无暇。

到底还是忍受不了美食的诱惑，最终下了狠心用勺子小心翼翼地挖了一块，好像怕它会被这大热天一下子融化了一般，迅速放进嘴里。一股清凉在嘴里韵开，回味中又带着冰糖的甜。夏日的燥热一扫而空。欲罢不能地再来一勺，吃一勺……。一杯木莲冻瞬间见底。木莲冻吃完了，再抬头看去，暑假的尾巴似乎也看得见了。

每年的桂香时节，我们家的伙食也就开始丰盛了起来。

俗话说的好，秋天藏膘冬天烧。白萝卜烧排骨，莴苣作文笋叶炒清笋，这便是我在秋季最喜欢的两道菜了。

猪排骨洗净，切成段。先用白开水炒一遍，去掉残留的猪血和过多的油脂后放入高压锅中炖煮。再拿白萝卜刨皮，切成块备用。大概三十分钟左右等到高压锅里面飘洒出排骨的香味，再把准备好的萝卜倒进高压锅与排骨一起继续炖煮。高压锅发出歌声的那时就可以关火了，打开锅盖后撒上一把水灵灵绿油油的葱，便可以出锅了。

而莴苣笋叶炒青笋则是要简单的多。碧绿的菜叶配上白玉一般的笋，清淡却又回味无穷。

记得每次做我最爱吃的排骨汤时，老爸总是每天起个大早去菜市场的黑猪肉摊上精挑细选，既要丰腴的排骨，又要有水嫩的白萝卜。晚上六点要喝的汤，为了使猪肉入口即化，爸爸要从下午四点就开始准备，炖起来。开饭时，他总是能用菜把我的碗堆成一座小山。不善言辞表达的父爱，都满满地炖在这锅清淡却又回味无穷的汤里了。

每年的白雪时节，冒着白色雾气的火锅便成了我家的风景。

吃火锅自然要有一锅美味的锅底，母亲总是觉得外面超市买的火锅底料太过辛辣厚重，就喜欢自己做锅底。

买来一根牛排先炖煮了一会，再配合各种各样的蘑菇菌类：香菇，白菇，金针菇……都是超市最常见的，再切入几片咸肉和冬笋一起继续炖煮。打开锅盖，奶白的汤就像一朵一朵的花开放在水面。这样鲜香的美味，必须要先来上一碗汤。不重油盐，不加任何调味品，有的只有天然本味，却是珍馐御品。每当周末回家喝上这口浓香的火锅汤，一星期的辛苦和劳累都随着热气随风而散了。

平时周末，作业闲暇之余，我会去母亲那儿讨一杯清茶，暖暖地捧在手，坐在阳台晒一方阳，茶香四溢。茶算不算美食？我不知道，却只知，这茶也是人间至味——有清欢。呷一口茶，刚刚入口，是清浅的苦，回味后却是最为深长的甜。人生就像是一场甘苦与共的旅行。

我喜欢清欢，只因为那是菜品之本色，酸甜苦辣咸，在盘中率性地展现，不似重口味的菜品，穿上了厚重甲胄，还未品出其滋味便已下肚。清欢越来越少，而人世间，清澈如孩童般的心灵也越来越少。

所幸，还有这样的至味，在烟火迷离的街坊小巷中，口口相传着。

不管在中餐还是在汉字里，神奇的“味”字，似乎永远都充满了无限的可能性。能够真真切切地感觉到“味”的，不仅是我们的舌头和鼻子，还包括中国人的心。

春，总是带那么一点诗意的吧。“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一场淅淅沥沥的春雨过后，迈出堂门，深吸一口草木灰的清秀，与父母漫步在田间。走了不一会儿，母亲对父亲说：“我们拔点‘藜蒜’吧。”“好，拔来炒年糕，想来就香。”我在后面跟着，他俩的聊天内容我一句都插不上嘴，好吧其实我根本没想插进去和他们聊这些有的没的的话题，但是一听说有吃的，瞬间来了精神，小跑凑上去，连问：“‘藜蒜’是什么，是蒜吗，香吗？”母亲笑着答道：“你个小馋痨，等会你就知道啦。”父母领我来到一处野地，我看着里面密密麻麻的长着一大堆我认不出的东西，而父母已经开始在野地里拔了起来，我在一旁暗暗观察：什么？这就是“藜蒜”？像葱不葱，像草不草的，这东西能吃吗！回到家，父亲洗净后，母亲放入锅中与年糕同炒，不一会儿，装碗上桌。我迫不及待地夹上一块，哇，真香！年糕微焦，糯米和藜蒜的清香融合在一起，说不清道不明的好吃，使人情不自禁陶醉其中。此生，足矣！

“风动落花红蔌蔌”，没为落红感伤几天，立夏就到了，心中那缕伤感瞬间就被食物的香气给冲散了。每年的立夏，在我们象山，每家每户都要吃麦饼筒。每到这时，外婆总会烧一大桌好吃的，炒米面的丝丝缕缕，盐蛏的鲜香作文q弹，蒜苗的清新可口，蛋丝的浓郁蓬松……满满当当的一大桌，有十余碗。小时候的我总是很贪心，每样都夹上一大筷，放在麦饼皮子上，想要把它们全部整整齐齐地排列好，然后包起来大快朵颐一波，可好不容易把口子合上，刚想开始咬，馅就已经掉出来了。这时，一大桌的大人就看着我笑，妈妈会递给我一个包的圆满丰润的，我欢欣雀跃，迫不及待地咬上一大口，油而不腻、酥脆宜人。小时候只记得食物的味道，现在回想，麦饼筒里装的不仅仅是馅啊，是满满当当的亲人的爱啊！

几乎每个中国人内心都有一种“正宗”的粽子，其他的都是异端邪说。在我心目中，当属家乡的糯米粽。糯米粽长得并不好看，粗拉拉的，不是三角而是筒状，包裹的叶呈棕色。轻轻拨开叶子，糯米的清香就弥漫开来。我以前并不喜欢，觉得没有其他地方的粽子味道来的厚实，这糯米粽味道太淡，要是不蘸点什么料根本就尝不出什么味道来。每年端午外婆包粽子时我只觉得有趣而在旁边站着，我那时还没灶台高，却努力趴着，睁着一双好奇的大眼睛，看着外婆粗拉拉的手捏着叶子，另一手装糯米。外婆的手虽然看着又老又大，像是早就年久失修的机器，但是在那时却显得灵巧极了，一只只粽子在我眼前上下飞舞，缓缓出现在了我的眼前……用筷子慢慢割下一片糯米粽，混合着几粒赤豆，蘸点白糖，黏糯的糯米会慢慢化开来，只留下一丝米香萦绕在你的舌尖。

家乡，永远存在舌尖，眼间，脑海，心间。

＂淅，淅＂——雨，下了起来，街上五彩缤纷的雨伞，街上人烟稀少全部人都回了家。有哥哥一人在窗前在期盼什么？窗前的一棵蔓藤在风雨中挣扎，但始终都没掉落，那一片生机勃勃的绿色让人看起来真舒服。

今天是他的十三岁生日，在外面做事的父母答应了他一定会回来，会回来过生日。但是太阳快下山了依然不见爸妈的身影，于是他坐到青石台阶上等待着他们，雨淅淅沥沥变为一条道雨帘，美丽而悲伤。

为了爸妈回来，哥哥还特地把爸妈上次送来的遥控飞机，放在冰凉的青石台阶上。与雨打在飞机上面顺势流了下来，就像他流下的一滴眼泪。不曾懂事得我傻傻站在那里呆呆的望着他。

透过雨帘，望像向家门前那棵大樟树那是哥哥常去歇息的地方等了许久，坐了作文许久，望了许久。期盼的身影，始终没有出现……奶奶喊我们就来吃饭，本是哥哥生日，做了许多可口丰盛的饭菜，但是现在觉得黯淡无味，我拼命的在给哥哥夹菜，望能弥补她他心里面的悲伤。

雨越下越大，像一头扑来的猛兽，窗外的蔓藤也终于落了下来，我的心淡了，像一场本是精致完美的电影，插进了一些有瑕疵的插曲。哥哥留下了两行眼泪是失望，伤心，悲痛的，我的递了一张纸巾，他才勉强露出一丝微笑，说没事。

哥哥依靠在门边为自己唱起了生日歌，我也随意附和着。再说唰唰的雨声，我们听到了，熟悉而温暖的声音。哥哥笑了笑的是那样开心，幸福，美好。——祝你生日快乐！于是变成了雨中最动听的声音。

歌声何曾不是，在雨中，那委婉动听的声音。

我曾经因为懦弱而失去宝贵的机会；我曾经因为挫折失去对自己的信心；我曾经因为自己而失去美好的友情。但我愿意改变自己，一点一点的成为翱翔的雄鹰。

看，外面的世界是多么美好！小花在微风中摇摆着舞姿，小草尽情地享受着温暖的阳光，蝴蝶带上它那双会飞的翅膀去它向往的地方，小孩在柔软的草毯上嬉戏。可这完全不能打动我的心，我独来独往习惯了，不喜欢和人交流，我喜欢一个人享受孤独，我知道我这种想法是不对，但我怕够了别人对我的议论和嘲笑，唯有这样，才可以不让自己受到伤害。因此我会拒绝班上的所有文体活动，我会拒绝别人的热情，也把友谊关在了门外。当我把心窗关闭时，我已看不见那灿烂的阳光。有一天我猛然从作业堆里抬起头来，看见在窗边的小蜗牛，它步履蹒跚、小心翼翼地爬着每一步，像一个苍老的老人。我感到很好奇，便用笔戳它下去，本来走了一大半的路程，被我这么一弄，又回到了原点，但它仍不死心，依旧努力地往上爬。我继续用笔戳它，但是作文它好像越挫越勇，不肯放弃。我终于败下阵来，看着它一步一步地爬。到了最顶端，它停住了脚步，好像在看着外面的一切。我懂了，它认为最高层的风景是最壮观的。但我又不明白，到底有什么力量在支撑他继续前进呢？只是单纯地想看风景吗？不，不是，一定有什么。最后我忽然想起两个字：坚持。没有坚持就不会有最美的风景；没有坚持就不会登上最高的山峰；没有坚持就不会有辉煌的成就。一个小小的东西却蕴藏着这么大的精神，真是不可思议。而我因为别人的议论就打算和他们\"老死不相往来\"，一次挫折就打算放弃最初的梦想。和小蜗牛相比，我真是差的太远了。

因为它，我一点点地开始改变自己。那只小蜗牛，仿佛是黑暗中的一束曙光把我沉睡的灵魂唤醒出来。现在我也有了一些知心朋友，也可以和同学一起相互调侃一下。大家都说我变了。是的，谢谢那只小蜗牛。没有它可能就不会有今天这么大变化的我。谢谢那只小蜗牛，让我改变了性格的色彩，由黯淡到鲜艳，谢谢那只小蜗牛！

云水禅心花开如梦，流年在时光的树上开出了小花，岁月在时光的心中留下了刻骨铭心的痕疤。浅浅而相遇，默默而收藏。

风，吹起片片树叶，那美丽的古典舞在空中怕翩翩起舞，那是当之上最美的舞者。片片叶，染秋红。一叶一如来，生命究竟只有一回。

春天，它犹如一个小精灵般的从光秃秃的大树上冒出了嫩绿的小脑袋。点点绿，春习爽。大地犹如换上了一套新装，绿绿的小不点也许不是那么起眼，但是，却很无私。

夏天，绿色的小精灵已经变成一树的绿荫。在火辣辣的太阳之下，它给我们一宿的清风，让人愿长久不离。一片片绿叶合在一起就是一树，这是在教我们团结吗？即便是烈日当头，大树下也还是凉风习习，这是奉献吗？

秋天，金黄色的植物染黄了整个大作文地，一个季节的装换，绿叶不再是绿叶，而变成金灿灿的落叶。那一股风，来的似乎很坏，轻轻吹起，小小的叶子在空中跳起了舞。慢慢的落在地上。它的生命结束了，它无怨无悔，即便它看不到大雪飞扬的冬天。我多么希望它留一点爱给自己，这样它就不会那么快离开。

“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

窗外的落叶稀稀拉拉地落在地面上，给空旷的大地铺上了一席金黄。走出窗外，用手轻轻地拾起一片落叶，注视落叶无暇的姿态。我只想说：“留一点爱给自己。”方世间，情多物，有多少人是可以无私奉献？又有多少人是可以在爱中奉献？落叶，它平凡而普通，它也许微不足道，不值一提，但是它其实是最无私的，别问为什么？诉我无法奉告。

落叶，请留一点爱给自己。

朋友？朋友是在你遇到暴风雨中的一把雨伞，为我遮风挡雨；朋友是黑暗里的一盏灯，为我找到前进的道路；朋友还是失败时，句句安慰的话语，让我重新做回自己。

可是，现实生活中有能有多少个是你知心的朋友呢？现实中没有通话中让灰姑娘变成公主的水晶鞋；没有让青蛙变成王子的吻；甚至没有一个让你值得珍惜的心朋友。从现实这样，以后也更加不会改变这怖人的事实。

但我唯一的知心朋友——却只有你。

那片海，我一直憧憬的那片海。是你，让我从孤独走进乐观；是你，让我从残酷的现实从中开脱；是你，让我拜托了一切让人不快乐的人和事。你就是那样——没有勾心斗角，没有功名利禄，更没有现实中的残酷。那儿只有由衷的梦想和时常出没的“美人鱼”。

我在桥上看作文风景，看风景的人在桥上看你。画面太美，感触太深。那片海，它能在我遇到挫折，甚至伤痕累累的心的时候，它总会轻轻地用咸淡的海水轻抚我的伤口。就像安慰着一个苍老的小孩。她就是那样，即便备受伤害，却总能伸出一只像知心朋友的温暖和并带安慰的大手，轻轻地抚摸，轻拍打着我那不安的后背。像是在告诉着我：别怕！有我在。

那片海中，记载着我和她许多的事。哪儿没有爱与不爱，只有相爱。我爱那片海，因为她会在我受伤时向我翻滚爱的浪花；我爱那细沙，因为她会在我伤心的时候随海风轻抚我的脸颊，慢慢地穿过头发，穿过耳朵……只有在那儿，我才能得到慰籍。

那片海，是我在这个残酷的世界和怖人的高楼大厦中的唯一的一个知心朋友。让我受伤和孤独的心灵得到开脱，慰藉。

每当新年的第一声炮竹声响起，我和家人就动身去我的老家江西。

我不是一个吃货，所以对美食不是特别感兴趣，只是一到那边便有了归属感，踏着一层层鞭炮屑，一家十五口人围坐在餐桌旁，一起谈笑风生，一起动筷尝食，一起相互点赞。一起收拾碗筷……

最令人记忆犹新的，还是那个江西特有的芋饺。

每到正月初一天还没亮，奶奶就起身到菜场买了芋艿，木薯粉、肉和白菜，于是乎一家人就在这“叮叮当当”的剁馅声中被惊醒，开始一起加入进来帮忙，就这样忙碌的一天开始了。

奶奶剁肉馅是很有技巧的，她把馅儿剁的很烂，但又很有嚼劲，不懂烹饪的我按捺不住自己的好奇，将头伸到厨房的门缝里查看里面的情况，本来是想看看美食的，可却被奶奶那认真的样子吸引了，看着奶奶揉面的侧颜如守门神一般守着过年久违的味道。

江西人是很能吃辣的。在拌芋饺馅时辣椒是必不可少的，先用人参、麦冬、枸杞、红枣和几片生姜熬成高汤，那大铁锅中的滋滋声响早已催动着我的味蕾。揭盖、舀汤一气呵成，香气弥漫，我便迷失在那一股股吐着泡泡的水流里了。油锅烧七八分热后，放几段干辣椒，使其作文由暗红色变为鲜红，辣味蹦出，如排山倒海般涌来，呛得我面红耳赤，咳得一次比一次艰难，喝一大杯水才罢休，每当这时全家人都会一起大笑，而我也丝毫不觉丢脸，跟着一起大笑起来。

最开心的是将芋饺烧好拿去分给附近的邻居。跑到东家，串到西家，热乎乎的汤汁上飘着红红的辣椒油，装在碗里冒着泡泡，诱人极了！

回到家中，奶奶知道我早已经急不可耐了，马上过来先给我盛一大碗，向上冒的白烟，暖洋洋的，香喷喷的。一口咬下，那香气瞬间抚平了内心最柔软的那部分，芋饺的皮晶莹剔透，q弹有嚼劲。浓稠的汤汁伴着人参，枸杞的香味流入口中，有点点辣，又有些呛鼻，一大股味道瞬间充满了口腔，直冲大脑，这刺激的感觉真让人欲罢不能！

汤汁上飘着的几小截葱，如洗澡般浸在红油里，碧绿碧绿的。每个人的手机都会叮咚一响，再把自己的快乐与朋友一起分享，看着大家相视而笑的模样，真是最幸福的事情了！

随着学业的加重，我不再回到那个具有乡村气息的小镇中去，但那味道时不时地挑逗着我的思绪，让我怀念不已。每当爆竹声响起，我便会想起奶奶做芋饺和大家团聚在一起的场景。

家乡的二样东西味极佳：鸡汤、锅巴

家乡的汤讲究，决不添加任何味精之类的调味品。

最常炖的是鸡汤。小奶奶从鸡舍中手脚麻利地挑选出一只肥的，不等它撒开腿开跑，便被小奶奶一手给提了出来。小奶奶可是杀鸡鸭的好手。一刀毫不含糊地抹在鸡的脖子上，鸡血就如泄洪一般“哗哗”流出，鸡血全放在碗中，待凝固后亦可加之入汤。鸡汤必要有大锅炖，加入水，整鸡，姜，熬过个把小时，肉滴溜儿滑，骨头都软了，嫩！汤可久置，想吃的时候再加蔬菜，油花一片片的浮在汤面上，使人胃口大增。鸡汤泡饭又是另一种滋味。

鸡汤粉丝，顾名思义，便是鸡汤里加入泡软的粉丝。鸡需用自家养的本年小公鸡，嫩！鸡与姜，木耳，香菇同煮，放几根小葱。煮透后，把鸡取出，把鸡肉撕成丝，再放回鸡汤中，加上一把小青菜，特别是冬天的压过霜的小青菜，更是美味。加入泡发好的粉丝，粉丝必须是红薯粉丝，久煮不烂，滑。鸡油会漂浮在汤的上方，增加了亮丽色泽的同时也使鸡汤的香味大增。这是我爸的最爱，每次都要喝三碗。

说完喝的，咱来说说吃的。以前爷爷家的厨房有口大灶，现在已经退居二线好几年了。每次用大灶作文煮了饭，留下贴着锅底的那一层米饭，再加把小火烧得略焦，这样一个锅底型的大锅巴就做好了，咯嘣脆。小时候爸爸从不让我多吃，说是太硬，咯牙，可我总是不信的，在它那略带焦味的迷人香味下，我已经可以想象出它拥有着怎么样的好味道了。那么，就先泡软吧。用大碗盛半碗鸡汤，有肉，有青菜，有木耳，剩下的便由锅巴填满。锅巴泡在热汤中，不过数十秒，就都软化了。此时吃着，如同泡饭一样，但又不似泡饭的那种软绵绵，在其中还夹带着硬硬的质感，给人说不出的奇怪口感，但是无论如何好吃就没错了。

锅巴除了泡鸡汤，还可以蘸卤。每回我们回去，小爷爷都会去街上买一份老卤鹅，加份卤汤，锅巴夹在筷间，如蜻蜓点水般在温热的鹅汤中轻点三两下，然后不要迟疑马上放进嘴里，用力咀嚼，瞬间会有三种味道冲出，溢满口腔；鹅的肉香，汤汁的咸香，锅巴的稻香，三种香味互相弥补，互相融合，简直让人停不下筷。江南地区有菜名海鲜锅巴，也是用锅巴。在碗底铺一层油炸过的锅巴片，淋上炒海鲜的芡汁，但是和家乡的锅巴比起来，始终少了那么点味道。

家乡菜中，最让人难以忘记的就是鸡汤和锅巴的各种美味！

糯米的香味是从雪花飘零中散发出来的，故乡从冬夜的梦中醒来，惺忪中瞅见阶前的青草里缀满昨夜露珠的清香。

奶奶细碎的步伐，踩了一地的晨露的湿润，粗糙的手掌摩挲着我柔软的头发，我想在寒冷的冬日中再赖会儿床，可糯米的香味已从奶奶的厨房里飘出，钻进来了我的被窝，而睡意就在那芬芳之中飘然散去。

我去看那泡了一夜的米，一粒粒透亮饱满，此时都相互倚着，慵懒的沉甸甸的，像是饮了一夜的琼浆，浓睡不消残酒。

我的家乡的糯米经常是春节之前进行制作的，一做就是一大堆，每每看到都会让人垂涎欲滴。每次制作糯米锅巴时，一整个村子的人们都是一起做的，一走进村子，一股浓浓的糯米味扑鼻而来，顿时让我的肚子咕咕大叫起来。村民们一边有说有笑拉着家常，一边一起做着这糯米锅巴，好不其乐融融。

我着迷的是奶奶制作糯米锅巴的过程，先把泡糯米的水倒掉，然后切几根葱几片生姜，几枚大蒜，切得碎碎的，然后与糯米混合在一起，装在一个盆子里，准备一个油炸的工具，形状与平底锅相似，把一些糯米铺在上面，然后放几粒花生米，撒上一勺盐和一些配料，在一撮米盖在上面，奶奶不会让一些花作文生米露在米外，于是花生米的味道不会散发开去，吃起来更香更脆。我连忙从奶奶手中拿了过来，仔细地看了一番，内心开始蠢蠢欲动也想要做上一个，拿起一个油炸的工具，在上面铺一层糯米，可怎么也铺不整齐，总是一部分厚一部分薄，奶奶笑着说：“孙女手儿小，不是干活的命。”温暖的阳光照在我和奶奶的身上，看着自己搞得一团糟的糯米心想，以后只能靠奶奶吃上这美味的糯米锅巴了……

糯米锅巴在锅里咕咕地响着，香气从厨房溢出，氤氲在整个院子的上空，我不住的扒在门口张望，满眼写满了渴望，奶奶看我这德行笑着说，不急不急，越煮越香。奶奶把火烧的细长，就这样我在过午的温热中渐渐睡去……醒来时，糯米锅巴已经制作完成，金黄的糯米锅巴让我看得垂涎欲滴，爬上桌子，拿了一块又一块。吃的满嘴流油，肚子鼓鼓的。

我在奶奶的糯米锅巴中成长，门前的小树隔年盈尺，奶奶却在我的鲜嫩反衬下日渐白头。后来，我吃过超市里买来的各种各样的锅巴，却都不及奶奶的又香又脆的锅巴。每到春节，这熟悉的香味总会唤起我回忆的味蕾。

如今再次吃起家乡的糯米锅巴总是让我流连忘返，激起我对家乡的怀恋。

“嘎，嘎，嘎”

我在吃番薯片，番薯片顾名思义，就是用番薯切出来的，有点甜，吃起来会响，和薯片有得一拼。但它没有薯片那么薄，那么多添加剂，番薯片可是纯天然的。它们大小不一，味道却没什么差别，一片片往嘴里送，可比吃薯片带感多了。

童年的我坐在奶奶的腿上，听她讲故事，嘴里总在响。“有这么好吃吗？”奶奶问道。

“太好吃了！你听，它还会响呢”我边回答道边更加大力地用起了腮帮子，“奶奶你不吃吗？”我用那小小的眼睛望着她，她缓缓地说“奶奶不吃，奶奶吃不动！”

“哦”

秋风习习，田里的麦子都熟了，金闪闪的，十分耀眼，在麦田旁是一片不高的绿色植物。过了麦田我们才能望见这一片地，这里便是番薯地，春天种下的番薯熟了。爷爷便会扛着锄头去地里挖番薯。番薯是长在地下的，大于在５，６厘米处。爷爷会小心翼翼地把番薯挖上来，之后洗净，切片放在盘子上。

而制作番薯片的最后一步也是最关键的一步，就是把切好的番薯放入油锅里炸，要把油炸出花来作文才好，这是需要掌握好火候的，不然炸出来的番薯片就不是很好吃了，所以必须是极有经验的老师傅来掌勺。

“滋滋滋”

油锅里响起炸番薯的声音，炸一会儿就要用铁勺舀起来，一片片被炸的金黄的番薯片出炉了。在外面多晒一会儿等它凉了后就可以吃了。

“吧砸吧砸”

吃起来会响呢，这是我小时候最喜欢的零食了。每当我调皮时，奶奶总会用不给我吃番薯片来惩罚我，而我一听番薯片没了，则立马没了脾气瞬间变乖。

我的弟弟小时候总和我一起玩，奶奶有时会把番薯片藏起来不给我们吃，我们就把房子翻了个底朝天，最后总能被我们找到，然后我们就开始舒舒服服地瘫在沙发上吃着番薯片，地上都是东西，奶奶看见了肯定会来骂我们，但她舍不得打我们。

炸番薯片多吃还会上火，有次我因为整天都在吃番薯片，嘴巴里溃疡了，十分疼呢！

番薯片总有奶奶的味道。小时候，我的一天总是与奶奶度过的，而奶奶的身上也全是番薯片的味道。直到如今一想起那个味道，我就会口中生津馋个不行呢。

深秋，门外的桂花又开了。小小的，白白的。轻柔的秋风，“呼一一”一声吹过，空气里漫布着的，就是桂花淡淡的香。

记得小时候奶奶家。每当秋天来临时，心心念念的，就是桂花。终于，盼来了桂花开，奶奶就带着我到门口的小院里抖桂花。

桂花树很矮，深绿的叶片里，躲着、藏着的就是那小小的桂花。桂花大多是淡黄色的，也有白，映衬着深绿的叶，是一种小巧玲珑的美丽。秋风轻轻地一吹，几朵桂花便摇曳着自己的身子，在空中起舞，摆弄自己淡黄的裙摆散发出阵阵清香。奶奶要抖桂花了，她先把一张白色的布铺在地上，铺平，铺开，接着她轻轻摇着桂花树干。只是轻轻一摇那桂花便自投罗网－－全部都扑进了白布上。每当这时，我就要凑进脑袋，大口大口的呼吸着，恨不得把空气中的香味都恨恨地为自己所有。

抖完了桂花，奶奶便小心地抓起白布四角，把抖落的桂花拿回家。拿出个大碗，把里面搓留的叶片，树枝扔去。再用清水把桂花仔细地冲洗一遍。桂花在水里打转，就似几个小精灵穿着白色的小裙子，欢乐地跳着舞。桃花洗净后沥干，用餐巾纸铺在上面，小心地把作文水吸干。

奶奶拿了一个透明的小玻璃瓶，再准备一袋白砂糖。她先把一小勺桂花放进瓶里，再撒上一层砂糖，再放一勺桂花，再放一小勺糖。我喜欢吃糖，便在旁边叫着：“多放点糖，多放点。”奶奶便又加点糖。

“多放点！”

“够了，够了！”

就这样一勺桂花一勺糖，把玻璃瓶填满，再最后压实，再撒上点砂糖。盖紧盖子前，在瓶口隔了个塑料袋，更密封。然后就是漫长又煎熬的等待了……

过了两三天，拿出来，就可以吃了。奶奶经常在煮酒酿圆子里，用筷挖出一点点，放在锅里。经过腌制的桂花变得更小了，颜色变得深褐色，在锅里翻滚着，旋转着，猛得打开锅盖，阵阵白汽升上空，香香甜甜的气味扑鼻而来。带着桂花香的酒酿圆子又别有一番风味。小小的桂花吃在嘴里，细细咀嚼。

带着香味的甜，带着甜味的香。

吃碗酒酿圆子都能叫人心旷神怡，沉浸在甜蜜之中。

刚打好的小年糕，趁着热，趁着软，沾着桂花吃，香甜的桂花和软糯的年糕相衬，在齿尖留香。

总之，桂花的吃法，千奇百怪，口齿中一次又次地涌出那魂牵梦絮的清香，那是家乡的味道。

在我老家后山上，据说有一间“鬼屋”，大家都不敢去。

今天，我跟着父母到老家玩，好奇心促使我去“鬼屋”看看，我壮着胆子走了过去。

来到“鬼屋”门前，看到的“鬼屋”，原来就是一座年久失修的小木屋，似乎从没人来过。你看，房屋周围杂草丛生、垃圾满地，一件件破烂不堪、干得仿佛被风化了的衣服散落在地上。油漆剥落的门上挂着一块牌子：“进了门就不要走！”我看了，心想：肯定谁想故意吓唬人，鬼屋也没什么嘛。这时，突然，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水琴声响起，我一听，不由地打了个冷战，全身上下起了鸡皮疙瘩。

都到门口了，怎能不进去呢？我硬着头皮，壮着胆子，一步一步挪了进去。

踏进鬼屋的木门，我环视了一下四周。门口正前方是一地的垃圾，客厅里有一张破旧的沙发，沙发被白布覆盖着。沙发的后面有一个带镜子的衣柜，镜子反射出凄冷的光，让人不寒而粟。衣柜的左边，摆放着几个假人，乍一看，还以为有人在呢。假人的左边是一扇开着的门，门框上晃动的蜘作文蛛网告诉我，这里很久没来过人了。

我鼓起勇气朝里面走去。突然，那些假人向我扑来，我大惊失色，嘴巴张得塞得下一个鸭梨。怎么会这样子呢？

我愣在那儿，两腿像注了铅似的，直到假人到了跟前才意识到，我拔腿跑向房间，使劲关上木门。正当我松一口气时，一转头，眼睛瞪得要掉出来了——

一个人被吊在空中，他还没有脚！这屋子有凶杀案？我想跑，可想到外面有会动的假人，只好硬着头皮向吊着的“死人”走去。

走到跟前，“呼——”，原来只是一件挂着的衣服，我松了口气。走到了头了，看来只有大门能出去，我只能回去了。

我把门推开，一鼓作气冲过去，可假人更快，马上就要追上我了—“砰！”假人被我绊倒，砸在了地上。我一看，什么鬼呀！原来是个机器人！吓我一跳。

我悬着的心中心踏实了，轻松地大踏步走出鬼屋。站在蓝天下，看向身后的鬼屋，我长吁一口气，原来世界上无鬼，只是我们自己吓自己啊！生活也一样，只要相信困难都会克服，我们就一定能成功！

上个周我们学校举办了一次拔河比赛，这是一次意义非凡的、令人难忘的拔河比赛。

张老师首先在班里选拔队员。她让我们通过扳手腕来竞争，谁的力气大就选谁。被选上的同学个个都很激动，好像随时要去打一场战争似的。那天因为我的手上没力气，所以没被选上，虽然没选上，但是我同样也可以为我们班呐喊助威。

比赛马上就要开始了，全场一片局促不安。随着裁判员一声哨响，队员们一触即发，使出了吃奶的劲，拼命地把绳子往后拉。林瑞阳咬紧牙关，眉毛绷的紧紧的，双脚像被胶粘在草坪上似的；李欣航用上了全身的劲，双手像吸盘一样紧紧地握住绳子。我和其他同学都在为他们呐喊助威。我方队员和二班队员，你争我夺，不甘示弱，场面紧张激烈。一阵激烈的对决后，第一回合二班胜利。俗话说：“世上作文无难事，只怕有心人”，相信我方在剩下的两个回合中肯定能行！换了位置后，我方队员信心倍增，哨声再次响起，我方队员在第二回合中一马当先，他们脚下节奏鲜明，终于不负众望赢了第二回合。一旁观战的我们和队员们都激动地欢呼起来。最后一战队员们虽然经历过前两个回合的战斗消耗了不少体力，但是他们仍然精神抖擞。最后一次哨声惊雷般地响起，我方队员个个像冲锋的战士一般斗志旺盛，拼命地拔，使劲地拔……终于比赛结束了，我方输了比赛，战败下来的队员有些垂头丧气，但是我想对他们说：“没有关系，因为我们尽力了！”

虽然这次拔河比赛输了，但是我们为之努力了。很多时候结果往往不重要，重要的是过程。在这次拔河比赛中，我看到了我们五年级四班全体同学团结的力量和大家的集体荣誉感。

著名作家史铁生如是说道：“我已不在地坛，地坛在我。”地坛是史铁生家附近的一座遗迹公园，在他残疾后陪伴他度过了无数个星辰、霞光。如今，地坛已面目全非，只存在于史铁生的记忆中，带着他，史铁生一路向前。

每个人的心灵深处都有个珍贵的地坛，纵然我们已经离开它，纵然它已不复存在，它仍是我们一段亲切的怀念。对我而言，家乡度过的童年时光将永远是我亲切的怀念。

四五月份的春季阳光已十分热情，大片大片地泼下来，四处都沾了金粉似的发着光，暖烘烘地蒸着爽气。奶奶戴上大草帽，我戴上小草帽；奶奶挎着竹篮，我拎着小板凳。一路上暖风拂面，鸟语花香，青草的清香气味凉凉地沁着全身。我哼着幼儿园里学到的儿歌，一路蹦蹦跳跳跟着奶奶健朗的步子。到了，到了，眼前是大片大片令人看着便觉舒服痛快的绿颜色，涂抹在连绵的小山坡上，远远地便涌来茶叶苦中含香的味道。

奶奶走到一株茶叶前，站稳脚，挎好篮子，便开始采茶，只见她捏住一枝嫩叶芽，手腕一转，咔嚓清脆一声，再利索一丢作文，淡黄的竹篮里便多了一抹喜人的绿。绿色越来越浓，阳光越来越热烈。我在一棵板栗树下找寻了阴凉来享受这惬意风日。从山坡上往下看，是一片延伸的绿意，此起彼伏。一直往前，是一条河流，我曾在那玩耍过无数个暑日，那儿的水总是清凉舒爽，多年后它仍流淌在我们的记忆里，哪怕它已不再清澈……

和风吹过，板栗树的叶子飒飒作响，地上斑驳的光影晃了晃，抬头看到澄澈的阳光透过青葱的叶子泻下来，一束一束，好似多年后这光束，这青葱的光束也时不时从我的记忆里倾泻而出……

傍晚，日色渐微，奶奶在灶房里打理家务，柴火噼噼啪啪的爆裂声，锅碗瓢盆叮叮当当声，随着烟囱里的青烟，越飘越远……

小河流水已不再清澈，灶房厨具已蒙上灰尘，奶奶的步伐不再健朗，我也已经长大。只听《采茶纪》里唱道：“风吹着，蝴蝶跑，谁家捉红苕。木犁松，土地龙惊兮……采茶诗里一歌唱破春晓。”

如今，我已远离家乡，童年时光已不复存在，它却永远是我亲切的怀念。我将带着我的家乡，我的童年，越走越远。

我奶奶家在北方农村，那里的景色可真让人流连忘返。奶奶家的小院更是充满着生机和乐趣，那些快乐常常让我在梦中笑醒。

小院的中间是五间红砖房。房前种着许多果树，有石榴树、柿子树、山楂树……最有趣的要属石榴树了。石榴树在秋天结果，挂满枝头的石榴圆圆的，红扑扑的，像一群小娃娃的脸，在当地，人们叫它“娃娃果”。这棵石榴树结的娃娃果可好吃了。中秋节我回奶奶家时，奶奶总会笑着说：“得得，吃娃娃果喽。”爷爷爬上梯子，给我摘了个又大又红的娃娃果。我小心地扒开娃娃果的皮，摘出一颗石榴粒，放在嘴里嚼，汁多柔嫩，甜中带酸，好吃极了！

房后，养着一条大黄狗。大黄狗又肥又大，对家人却很温柔！爷爷奶奶对它可好了，它也一有机会就对爷爷奶奶撒娇。家里的成员中，讨人喜欢，大黄狗绝对第一。我第一次见作文大黄狗是奶奶带我去的。起初它从远处见到我有点警惕。可它看到是奶奶带着我的，就放松了许多。奶奶对它说：“大黄，这是我孙女，你们要一起玩啊。”大黄好像听懂了，对我摇了摇尾巴。我摸了摸它的头。它快活地围着我转了两圈。我喜欢它喜欢得不得了，吃饭时总偷偷地把一些肉藏起来给它吃。大黄吃得可带劲了，还不时用眼睛望望我，好像在表示感谢。

我的奶奶是个很朴实的人。每次我回老家，奶奶总会做一大桌子好吃的菜肴招待我。她看到我吃得开心，就会露出灿烂的笑容。奶奶早晨六点多就起床，给我们做好早饭，再喂大黄吃饭，收拾家里。有一个这么好的奶奶，我感到很幸福。遗憾的是即使我和爸爸妈妈在山东聊城的时候，回奶奶家的次数也不多。现在到了浙江平湖，离奶奶家就更远了。

我喜欢农村，我喜欢奶奶的农家小院！

“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在大草原，在石缝，在墙角……随处可见小草的身影，瘦弱娇小的，却坚强伟大地印入我心里。

当阳春三月，万物复苏，小草也在土地下“蠢蠢欲动”了。它在春天的召唤下，积蓄了一个冬天的力量，终于爆发了——它破土而出，带着初生的绿意探出头来。起初才一丁点儿绿，像一小簇绿色火苗在跳跃，才几天便细细密密连成一大片。春雨一下，它们便拼命吮吸这来自大自然的“恩赐”，疯了一般地蹿高。它们身上带着雨点儿，叶儿泛着惹人怜爱的绿色，映得那天空，仿佛也染上了些许。

多么蓬勃的生命力！

我在墙角偶然发现一棵小草，黄黄的，耷拉着脑袋，一副病恹恹的模样。我起初不大理睬它，任由着它自生自灭。几天不见，它又长高了一些，腰也挺直了些，却依旧紧紧倚着墙角，寂寞清冷。屋檐落下了一滴滴雨珠，一下子就砸中了它，它却默默忍受着，根却在悄悄汲取养分。又过了好些天，等我再发现它时，它却折了身子，叶片中一道触目惊心的伤痕。作文我有些唏嘘：小草真可怜！看着那株小草儿一天天黯然下去，我竟有些遗憾。然而，又一场大雨来到，小草却在雨后再次挺直了身子。在那破败的墙角，闪动着生命的绿意！

多么坚强的性格！

我见过大草原，那是一种道不尽的美感。远远望去，只见那鲜明的地平线将蓝绿分开来，上边蓝得无边无际，下边绿得广阔无垠。那是小草一族用生命筑起的壮观！当你踏过去时，绵软无声；当你蹲下倾听时，窸窸窣窣；当你放眼眺望时，美丽如画。你会为小草所折服，它那娇小的身影，却折射出整个大自然的生机与活力！它能瘦弱，也可强大，小小的身躯爆发出惊人的生命力。从不屈服，也不言败，坚强拼搏，生命如歌！

多么美丽的活力！

小草虽小，生命巨大。它或许不及大树挺拔、花儿芬芳、阳光耀眼，但却独守自己的一份清丽与生机，坚强地挺立世间，给人以无穷力量、无尽遐思。像小草一样生活，受尽磨难却默默忍受，不抛弃也不屈服，从不向困难低头。

做一棵小草，像小草一样生活，简简单单，坚强不屈，也好。

清晨，太阳公公伴着朝霞从东边升起，世间万物一片绿意盎然。

“嘿！哥们儿，早上好呀！”小草探出嫩嫩的脑袋，像大树问好。大树听闻后，睡意全无，讽刺道：“呵呵！渺小的小草，你叫谁哥们儿呢？像你这样渺小的生物，不配与我做朋友！”

可是，小草那时还是个三岁小毛孩呢，哪听得懂大树深沉的话语呢？于是，它也没多想，接着和花儿、蝴蝶打招呼。它们见小草那么可爱，都围了上来，与小草一起玩耍。大树见了，心里想：唉，渺小的东西永远只能和渺小的东西交朋友。像我这样高大挺拔的作文大树，只能跟和我一样高大的同类玩。想完，大树淡淡一笑，接着闭目养神了。

一天，天上乌云密布，电闪雷鸣。大树讥笑着对旁边的小草说：“像你这样渺小的小草，一下雨，雨水就能把你淹死！”小草不说话，默默把头埋进泥土里。雨越下越大，大树的树枝被折断了好几枝，而小草却一直把头埋泥土里，丝毫不受影响。终于，一道雷电劈下来，一阵狂风席卷而来，大树倒下了……

第二天早上，小草抬起头，准备向大树问好时，才发现大叔已经倒下了。它冰冷的身躯在广阔无垠的大地上显得好孤独。

在我的记忆海洋里，记忆泡沫像天上的星星一样数不清，但在那一大片晶莹美好的记忆泡沫里，却有一片浮着淡淡蓝色忧伤的浪花。如果你走过去看，浪花上就会浮现出那天的情景……

她曾是我最好的知心朋友，在我心中的地位比所有的朋友都高。可是最近我们的关系却闹崩了。她这个人性格率直，和你是朋友时怎样都好；若是和你闹崩了就会百般刁难。

这不，前些阵子，a同学告诉我说，她和我一位素日不和的同学联手了，要对我采取举动，提醒我要小心；b同学告诉我说，她在背地里骂了我；c同学又告诉我说，她偷偷翻了我的书包……诸类事件少说五六件，多则十多件。在我们之间的关系闹崩后，我一直示好、迎和她，试图挽回我们曾经四年的友谊，我写了无数封道歉信，像雪花一样一张张地“飘”过去，可我得到回信却是在书包里出现的许多圆形纸片，上面写满了怪异的数字“3”，a同学告诉我说那是她写的诅咒。

我终于忍受够了，下定决心要和她一刀两断，彻底打翻我们“友谊的小船”。那天课间休息的中午，我对她说请不要再来打扰我，她却说要把之前我们闹崩的原因说清楚再来算算账。在这期间，d同学一直充当“和事佬”，一直当我俩的“传话员”，现在更是劝她又劝我，忙得不可开交，可以说是精疲力竭。“当，叮当——”中午集合铃响了，她甩下一句难听的话扭头便走（说实话，那是我想干的事儿)。

教室里，班主任许老师把作文她叫过去，说了一些话，她兴奋得像只兔子一样蹦来蹦去，高兴地冲我说：“我再也不用忍受你了！”，我感到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这时我听见她对d同学说：“我要转学了，我要去新加坡了。”突然，我的心就像被人狠狠地戳了一下，我故作镇静表面高兴对d同学说：“真是太好了，我再也不想见她了！”d同学却一针见血地反问我说：“难道你一点也不怀念她？”我猛地被人戳中痛点。但既然面具已被扯下，还有什么可伪装呢？“岂止是怀念！”话出口时，我心中的防线彻底粉碎，眼泪模糊了我的双眼。

我默默地回到座位上，听见老师当着全班同学的面宣布了这个消息。紧接哭声的潘多拉盒子被打开，教室里女生在哭，男生也在哭。我故作冷漠地看着他们，拼命压抑眼泪，心中却已成汪洋。后来，很多同学去送她礼物，我再也控制不住了，眼泪的水龙头一下子拧开了。我哭着在书包里翻找可以送她的离别礼物，可我依然没有勇气亲自送到她手中，我请d同学把一卷印花纸胶带和两支暖色系的荧光笔连同一张字条转交给她。字条上写着“如果知道你会离开，我愿没有那节绝交的体育课。祝你在新加坡的心情每天像这两支荧光笔一样明亮，我们可以再做一节课的好朋友吗？”d同学回话说，她看过纸条后哭着点了点头。

即便我对她有那么多的不舍，她终究还是离开了，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个满是哭声的灰色周五，永远也忘不了这次离别，再见了，我的朋友……

说到我的烦恼，确实比天上的星星还多！今天，我就挑两件给大家讲讲吧！

第一件事是关于我的同桌高浚豪。有一次上英语课时，我正在专心致志地听课。突然，高浚豪说：“袁婕，借我一支钢笔。”我拒绝了，谁知他气得用尺子打了我一下，我也用尺子狠狠打了一下高浚豪。这时，张老师拍了一下桌子，说：“高浚豪、袁婕你们俩个给我出去抄写！”我和高浚豪只好出去抄写英语小故事。唉，真烦啊！

还有上次王怡苪雅的生日，我也去参加了。饭后，我们来到了大都梦幻星球玩。我去钓娃娃，钓到了8个娃娃。一个叫首欣晨的女孩来了，说：“袁婕，把你的全部娃娃送我行吗？”我当时拒绝了，可哪里知道她向我妈妈编了个谎，把全部娃娃都骗去了！我心里真是有苦说不出呀！

看吧，我的烦恼说出来也让你反感吧！真希望它们早日消失。

“沉——不沉——沉——不沉——”咦？这怎么回事哦，原来大家正在做一个有趣的实验！

这天阳光明媚，我的心情格外开心，但这可不是因为阳光明媚，而是作文课上有趣的一次实验。只见彭老师先端了一盆水进教室，又拿了一盒针进教室，就在这时，一位同学在讲小话，彭老师大发雷霆，说道：“谁要是再讲话再闹，我就把这盆水倒在他的头上，让他变成落汤鸡！”我一听，吓得腿哆嗦了一下。

过了一会儿，彭老师笑眯眯地对大家说：“刚才吓到你们了吧，其实今天我们要做一个有趣的实验——水上漂针。”彭老师让大家围到一盆水的旁边，给每位同学发了一根针，说：“大家试试，把这根针浮在水面上。”话音刚落，同学们都议论起来，针怎么能漂在水面上呢？我拿起针刚要放，心想：万一针掉下去了，大家会笑话死我的。于是，我等作文了等，只见一位同学把针放到水上，针像一个淘气的娃娃，一下子就跳到水里去了。又一位同学放了下去，可针像一位跳水运动员，“刷”地跳了下去。这时，一只手伸了出来，把针轻轻地放在了水面上，奇迹发生了，那根针像一片叶子浮在了水面上。

大家疑惑不解，都追问彭老师是什么原因，可彭老师却一笑而过。彭老师说：“同学们，我来告诉你们一个方法，把一层薄纸放在水面上，确保针是干的，然后把针放到纸上，再把纸轻轻抽出来，针就浮在水面上了。”于是大家都按彭老师说的做，结果针漂在了水面上。

最后，彭老师为大家揭开了谜底，原来水面有一种张力，张力是由许多小分子组成，这些分子聚在一起，像一群小娃娃，成了一个人墙，把一根针托在了上面。

生活中处处有着科学道理，一个小实验竟有这么大的奥秘，真神奇！

生命的绚烂并不只拘于表面的风华，生命的坚强是人不能想象的，路上的困苦与荆棘也不是你自我坠落的理由。远远望去，眼帘中，依然是那片新绿，它并不是什么气壮山河的景致，它只是简简单单的一棵树，却能给予我的内心无比的震撼，让我知道，世上，原来还有那样一抹色彩……

前几天，乘着国庆假期正好回了一次老家。刚进村口，就感到了一丝不对劲，为什么呢？记忆中那棵枝繁叶茂的大桑树哪儿去了？隐约记得，小时候的我，经常坐在树下乘凉，枝叶繁密的它，帮我遮去了狠毒的阳光。正值桑椹成熟的时节，我又总是试图摘树上的果子吃，酸酸甜甜的，令我记忆犹新。问了奶奶，才得知在一次大风雨中不幸被雷劈着，之后被砍掉了，只留了一个矮矮的树墩，不知为何，心中隐隐约约有些惆怅。

后[\_TAG\_h3]体会妈妈的辛苦的感受 感受到了妈妈的辛苦篇三

我准备做一件让母亲感动的事情，当礼物送给她。

下午，我们学校放假半天，我首先自觉完成了作业，然后我又练了练小提琴。晚上，我母亲回到家一看，我作业完成的好，琴也练的好，高兴的的说：“今天你表现的真好!”我默默的说：“还有更好的呢!”

吃完晚饭，我端了一盆温水，放到母亲的脚下，说：“母亲你累了，让我帮你洗洗脚吧!”母亲吃惊的不知说什么好，傻傻的坐在沙发上。我就像母亲平时给我洗脚那样，认认真真的给母亲洗完了脚，然后，我站起来对母亲说：“这就是我送给你的节日礼物!”

母亲感动的抱起我说：“这才是最珍贵的礼物!

明天就是三八妇女节了，我总想为母亲做些什么，但又没有机会，今天是一个天次良机--我要为母亲做一件事。

母亲从来没有要求过我为她做些什么，我今天一定要给压她一个惊喜。

晚上，母亲回来了，我赶紧去厨房往早就泡好了的茶里加了一点热水，调到温度适中后，我端着茶走到母亲的面前，把茶递给母亲，并说：“母亲，您为了我日夜操劳，十分辛苦，赶快喝口茶，休息休息。”母亲听了，说：“谢谢你，女儿，这些天你又为母亲洗脚，又给母亲端茶，你真的改变了，长大了。”我听了母亲的话，说：“母亲，明天就是妇女节了，是您的节日，我当然要为您做一件事。我还想对您说，母亲，您辛苦了，我爱你。”看得出来，母亲很高兴，为了我的举动而高兴。可我做的仅仅是为母亲端了一杯茶而已，可见母亲是多么疼爱我。今后，我还会经常为母亲做一些事，比如说端一杯茶给母亲喝，送一束花给母亲等等。我要让母亲也感受到我的爱。

爱是阳光，爱是雨露，只有学会爱母亲爱爸爸，爱身边所有的人，你才会懂得爱的真谛。在妇女节这天，我也学会了关爱母亲，使我感到无比地开心。‘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